

湖南省宁乡市财政局

宁预安指〔2023〕0587号

关于下达2023年脱贫劳动力（含监测帮扶对象） 一次性交通补贴资金的通知

宁乡市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宁财（农业科）2023062号批示安排，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脱贫劳动力（含监测帮扶对象）一次性交通补贴资金43.35万元，相应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请切实按照相关衔接资金管理办法，专款专用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

信息公开事项：依申请公开